

百 科 小 叢 書

青 年 文 學 知 識

郭 虛 中 編

王 雲 五 主 編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書叢小科百

識知學文年青

編中虛郭

編主五雲王

行發館書印務商

編輯凡例

一、本書專供一般初步研究文學者作入門書之用。

一、本書分爲三部：（一）一般之部——綜論文學的定義、特質、要素、形式、使命、內容等。（二）中國之部——分爲詩、賦、樂府、詞、曲、小說六類，每類先敘述其橫面——本體，次敘述其縱面——史的演變。（三）外國之部——分爲二大類，先述文學各論——詩歌、戲曲、小說，附以文藝思潮；次述史之進化，自希臘羅馬時代起，至現代止。凡屬中外文學論及文學史之基本知識，皆包羅無遺。

一、本書既兼述中外，而又顧及橫的和縱的兩方面，且字數無多，最適合於求短時間中取得文學通體知識者之需。

一、本書注重基礎的知識及實用的材料，取擇簡而得要。

一、本書爲求適應一般青年之用，故文字皆淺近通俗。

一、本書專作客觀的研究，不雜些毫主觀的成見。

一、本書所參考之書頗多，其間關於中國之部的橫面研究，多取材自譚正璧先生所編的文學概論講話，使編者省卻許多參考原書和整理材料的工夫，至深感謝！

一九三六，十二，一，編者識。

目次

一般之部

一 文學的定義·····	一
二 文學的特質·····	四
三 文學的要素·····	六
四 文學的形式·····	九
五 文學的使命·····	一二
六 文學的內容·····	一四

中國之部

一 詩.....一九

(1) 詩之橫面的檢討.....一九

詩的定義——詩的起源——詩的分類——詩的體制——詩的格律——詩的要素

(2) 詩之縱面的檢討.....三一

詩的發生時代——詩的進展時代——詩的黃金時代——詩的轉變時代——詩的衰微時代——

詩的復興時代

二 賦.....四五

(1) 賦之橫面的檢討.....四五

賦的定義——賦的起源——賦的分類——賦的體制

(2) 賦之縱面的檢討.....五〇

楚辭時代——古賦時代——俳賦時代——律賦時代——文賦時代——摹倣時代

三 樂府.....五五

(1) 樂府之橫面的檢討.....五五

樂府的定義——樂府的起源——樂府的分類——樂府的體制

(2) 樂府之縱面的檢討.....	六三
-------------------	----

漢代的樂府——六朝的樂府

四 詞.....	六九
----------	----

(1) 詞之橫面的檢討.....	六九
------------------	----

詞的定義——詞的起源——詞的分類——詞的體制——詞的格律

(2) 詞之縱面的檢討.....	七七
------------------	----

詞的進展時代——詞的黃金時代——詞的衰微時代——詞的復興時代

五 曲.....	八八
----------	----

(1) 曲之橫面的檢討.....	八八
------------------	----

曲的定義——曲的起源——曲的分類——曲的體制——曲的聲律

(2) 曲之縱面的檢討.....	九七
------------------	----

散曲時代——雜劇時代——傳奇時代

六 小說.....	一〇四
-----------	-----

(1) 小說之橫面的檢討.....	一〇四
-------------------	-----

小說的定義——小說的起源——小說的分類——小說的體制

(2) 小說之縱面的檢討.....一二三

神話時代——小說的成立時代——小說的完成時代——小說的全盛時代

外國之部

一 文學各論.....一二一

(1) 詩.....一二一

詩的定義——詩的特質——詩的種類——詩的形式——詩的要素

(2) 小說.....一二九

小說的定義——小說的特質——小說的種類——小說的要素

(3) 戲曲.....一三八

戲曲的定義——戲曲的特質——戲曲的分類——戲曲的要素——戲曲的構成

〔附〕文藝思潮.....一四六

古典主義——浪漫主義——自然主義——新浪漫主義——象徵主義——表現主義——無產

階級文學

二 文學之史的檢討……………一五四

(1) 希臘與羅馬時代的文學……………一五四

神代詩人與神話——荷馬——平民詩人——抒情詩人——希臘的悲劇和喜劇——羅馬的戲劇

——羅馬的散文——羅馬的詩歌

(2) 中世紀與文藝復興期的文學……………一七一

中世紀的歐洲文學——中世傳說與騎士文學——文藝復興的前夕——文藝復興

(3) 十七世紀的文學……………一九〇

英國文學——法國文學——德國文學——南歐與北歐

(4) 從十九世紀到現代的文學……………二〇八

英國文學——法國文學——德國文學——俄國文學——美國文學——日本文學

一 文學的定義

什麼是文學？這種疑問，是研究文學之前，先要說明的一個問題。在各種專敘文學的書中，對於文學的定義，各有不同的見解，現在把他們的主張，選擇來介紹一下，從而再下一個確切的判斷。

魏文帝的典論裏說：『夫文本同而末異，蓋奏議宜雅，書論宜理，銘誄尚實，詩賦欲麗。文以氣爲主，氣之清濁有體，不可力強而致。古之作者，寄聲於翰墨，見意於篇籍，不假良史之辭，不托飛馳之勢，而聲名自傳於後世。』

晉摯虞在文章流別裏說：『文章者，所以宣上下之象，明人倫之敍，窮理盡性，以究萬物之宜者也。……古之作詩也，發乎情，止乎禮義。情之發，因辭以形之，禮義之指，須事以明之，故有賦焉，所以假象陳辭，敷陳其志，古詩之賦，以清義爲主，以事類爲佐。』

清曾國藩在家訓中也說了關於文章的話：『文章有氣則勢盛，有意則有度，有情則有韻，有趣

則有味，古人絕好文章，大約於此四者絕好之中，必有一長。』

近人章炳麟這樣說：『文者，包絡一切著於竹帛者而爲言。』

以上是中國人所下的解釋，多是指廣義的文學即文章而言，所謂『氣』『情』『度』『味』『趣』『勢』『識』等名詞，也是很含渾的。我們試看西洋人對於文學所下的定義：

美國著名辭書學者華西斯德（Worcester）說文學是『被保留在文字上的學問。』

英國著名文學史家勃魯克（Brooke）在他的英國文學裏說：『所謂文學，就是聰明的男女的思想和感情的記錄，用了一種要給與快感於讀者的方法按排着的。』

法國文學批評家瓦納（Vinet）說：『文學包括人向他人綜合地表現他自己的一切著作。』

近代英國批評家亞諾德（Mathew Arnold）說：『文學是一個廣大的詞，那是可以解爲用文字書寫成或印刷在書籍上的一切的東西。』

波斯奈脫（Posnett）在他的比較文學史裏說：『文學所由組織的作品，不問其爲散文或詩歌，與其說是思想的技藝，毋寧說是想像的技藝，與其目的在教訓和實際的效用，不如說在着眼在

大多人的快樂；而且在訴各種特殊的知識，而使一般人都能完全了解的。」

赫遜 (W. H. Hudson) 在所著文學研究發凡中說：「文學是專指（一）題材及對付題材的方法，使一般人感到興趣；及（二）以形式要素和形式所與的快樂爲中心的書。」

拿蒲克 (Gertrude Buck) 在他的社會的文學批評論中所說的話，從社會方面觀察文學的觀念。他說：「文學是直接產生於作者的意識，而根本產生時代的意識，但必至進入於讀者的意識而啓發或激發它的行動的時候，纔算完成。」

上面舉了許多關於文學的定義，我們可知道文學是什麼東西了。文學是時代的精神，社會的產物，作家生活的表現，而能感化羣衆的作品，纔可說是文學。申而言之，文學是反映着社會現實的生活中情狀，從而暗示社會進化的前途，它是通過作者性感、想像，以至於興趣等等，是作者個人內生活和讀者的心的深處起了共鳴的感覺；它的要因是有了藝術化的思想和感情相融和，拿文字表現出來，這就是文學的定義。

二 文學的特質

我們既明瞭文學的定義，現在來談文學的特質，可分下列幾種來說明：

(1) 個性 (Individual) 每篇文學作品中，裏面都有作者所表現的情緒、想像，各不相同。我國前人論文章個性說：『各師成心，其異如面。』曹丕典論論文中說：『古之作者，寄身於翰墨，見意於篇籍。』例如白樂天的長恨歌與杜工部的哀江頭，同是寫唐玄宗與楊貴妃的戀愛，而兩人詩中的情緒，截然不同。法國蒲豐 (Buffon) 說：『文體是人，』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不論任何文體，總是作者自身人格的表現。所以真正文學的鑑賞及批評，無非是作者自身個性隱藏其間。

論作品與個性的問題，法國美學家保羅 (Paul Gautier) 在他藝術之意義中說：『藝術的作品，祇依了它的文體——依了被現於它的文體中的個性——而把一切東西告訴我們，不論其爲什麼物件，都是教示作者自身的人格或別種東西。』

我們被感動於藝術的文學作品時，是用一種自由的意味，看我們感情的程度，和那作品中之作者的情緒同化，就是我們所經驗的情緒，和作者所經驗的情緒同化了，這便是個性。

(2) 永久性 (Permanence) 文學爲什麼會感動人呢？因爲牠的本身，有永久性的緣故。知識的文學是在教人，力的文學是在動人。關於說明文學的永久性，我們在此可引溫徹斯特 (C. T. Winchester) 著 文學批評之原理 中一段話來解釋：『知識和感情，在原則上不同的地方，是因知識爲永遠斷續的，而感情便可馬上消散的……但知識雖然是永續的所得，而感情是時時變化的經驗的連結。把訴諸知識的文章熟讀之後，就不想再讀了。誦詩而生的感興，過了兩小時後，會將其消滅也未可知。即使感興之度甚弱，如重讀或想像起來，感情一定也會再湧起來的。如此我們連接地鑑賞，凡是有價值的文學，讀者一定希望再讀，越偉大的文學作品，越是百讀不厭。因此文學無論在什麼時代，都成了萬古不朽之書。文學作品之能成爲萬古不朽之生命，便是訴諸感情之力。』

(3) 普遍性 (Universality) 文學作品中感情的作用，不獨是個性的、瞬間的，同時還普遍的。一切悲喜的情緒，是人類同情的源泉，比如一首詩歌，一個作者個性的表現，或是一個人吟詠

着，同時他的周圍都同樣地受他的感動。溫徹斯特以爲各人的感情是瞬間的、個性的，但一般人類的感情卻是共同的。他說：『偉大的文學作品，便因他訴諸今古不滅的人情的緣故，即各個感情雖是瞬間的，而人類一般感情的性質，有一種共同之點。各感情連續的波動，雖然一生滅於各瞬間，但感情的大洋，卻洋洋乎萬古不變的。』因爲文學作品中所含的情感，是超越時空，人人都能感覺到的。

文學的性質，在藝術要素上說來，上面所舉三種是較爲重要，此外有人還加上『了解性』與『同化性』兩種，前者是說『懂得』的意思；後者是說讀者內心所引起與作者的共鳴作用。

三 文學的要素

溫徹斯特在他的文學批評之原理中，舉出文學的構成，有下列各種要素：

第一是情緒 (Emotion) 我們要知道文學中情緒的要素，首先要明瞭關於文學創作上的

問題，是否無論怎樣的情緒，都能爲文學？其次要明瞭關於鑑賞上的問題，即作品中所表現的情緒，以何種能够得到我們的共鳴？巴桑格（Basenquet）的觀照論中，以爲情緒的快感有三種特質：（1）永續的（Stable）；（2）相聯的（Belevant）；（3）大衆的（Common）。又溫徹斯特論文學的情緒，其效果有不朽價值時，他舉出下列五項做標準：

1. 情緒的純正或適節（The justice or propriety of the emotion）
2. 情緒的活躍或力（The vividness or Power of the emotion）
3. 情緒的繼續或真確（The continuity or steadiness of the emotion）
4. 情緒的範圍或變化（The range or variety of the emotion）
5. 情緒的階級或性質（The rank or quality of the emotion）

羅士根在他的近世畫家中如此說：『詩者，用高尙的想像，而表明高尙的情感的。』情感中有愛、敬、讚美、愉快及與其相反的憎惡、忿恨、恐怖、悲哀等人種，其凡發於高尙的動機的，我們皆可認爲高尙的情緒，這於考察文學之情緒要素時，實是很好的暗示。

第二是想像 (Imagination) 想像是一種創造作用，將過去各種經驗為基礎，從其中抽出一部性質，加以選擇，把牠結合起合起來構成一種事物。

想像和空想是完全不同的，因為空想不要經過一定程序的創造作用，文學中的重要要素，乃是想像，不是空想。

文學要素的想像有三：(1)創作的想像，是從經驗所得的教訓，把牠選擇出來，總造作新的東西的作用。假使這所造成的新的東西，無規律或不合理的，那就是空想；(2)聯想的想像，是用一種事物，觀念，或情緒與情緒上相類而互相聯結的東西。假使這種聯想，不是出於情緒相類似的，那便稱為空想；(3)解釋的思想，是知覺精神的價值或意義，並且是表現這種精神或意義所存的部分或性質，而說明事物的。

第三是思想 (Thought) 思想為文學的要素，我們應當重視的。原來文學上的思想，就是作者的人生觀。人生觀在文學作品中，有明顯的、隱約的；要之每篇作品，都有作者一種人生觀。

作品的創造者，或鑑賞的人們，都以為好的文學，不一定為思想束縛的；但是在事實，每不如此。